



## 最新消息

### 《土地业权条例》

土地注册处已收到《土地业权条例》督导委员会就新的「两阶段转换机制」建议的意见，委员代表包括消费者委员会、地产代理监管局、乡议局、香港银行公会、香港大律师公会、香港按揭证券有限公司、香港律师会及香港地产建设商会。我们亦分别与各主要持份者就建议进行讨论。本处会综合各持份者的意见，供督导委员会作进一步考虑。当建议方案获普遍接受后，我们会计划举办公众参与活动。

与此同时，本处正继续检讨《土地业权条例》的各项条文，并就《土地业权(修订)条例草案》进行相关的准备工作。

### 提升「综合注册资讯系统」

我们在 2012 年上半年就「综合注册资讯系统」网上服务推出多个提升项目，使系统更方便易用，其中包括 –

- 加入一项提示，提醒用户在列印土地登记册时，将打印机的列印方向设定为「横向」模式；
- 让客户可以选择将客户资料(例如查册人姓名、联络人、联络电话号码、邮递地址、传真号码及电邮地址)带往下次交易中使用；
- 优化在各个画面上会显示的错误信息，使信息更明确地标示客户所须作出的更正；以及
- 延长自助服务终端机就有关领取订购认证土地文件信息的展示时间。

在注册服务方面，我们亦已改良中止注册契约的「发还通知书」，以方便客户直接联络本处的相关负责人。

### 电子注册摘要表格

就电子注册摘要表格广为律师行接受并持续超过一半递交本处注册的文件都是使用电子注册摘要表格，我们深感鼓舞。

为使电子注册摘要表格更为方便易用，我们已加强其自动填写功能，使系统更具灵活性和稳定性。该电子注册摘要表格加强版已从 2012 年 7 月 5 日起在此[供免费下载](#)。我们鼓励用户下载表格以使用是项提升服务。